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施威宇
電話：2991111分機1145
電子信箱：scei1013@gmail.com

受文者：臺南市中西區永福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5月5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專字第109054092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國家教育研究院來文（0540928A00_ATTCH1.pdf）

主旨：轉知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修訂草案)」網路論壇，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家教育研究院109年4月30日教研課字第1091100679C號函辦理。

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修訂草案網路論壇之辦理方式如下：

(一)辦理期程：預定於109年5月4日(星期一)上午9時起至109年6月月4日(星期四)下午5時止，共32日，於網路上公布總綱修訂草案(標記版)、修正對照表、總綱修訂草案簡報影片及Q&A後，以線上論壇方式蒐集意見。

(二)網址：自109年5月4日(星期一)上午9時起公布前述各項資料於本院「因應〈語發法〉課綱修訂草案網路論壇-第一波：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總綱修訂草案」網頁(http://12basic-forum.naer.edu.tw)，歡迎各界參閱並提供修訂意見。

三、檢送來函供參。

正本：臺南市立各高級中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臺南市家長會聯合會、臺南市中小學家長協會、大臺南家長協會、社團法人臺南市家長協會、臺南市中小學校長協會、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

副本：本局課程發展科、本局學輔校安科、本局特幼教育科、本局社會教育科、本局永續校園科、本局督學室、本局新課綱專案辦公室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0/05/06 07:50:20